

#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全球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客户资源、供应链管理、综合制造、同步研发、经营管理和境内外产能布局等综合优势，重点聚焦新能源汽车电装及智能终端相关业务的研发和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586.60 万元，同比增长 13.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03.02 万元，同比增长 21.99%，实现快速增长。其中汽车电子及新能源汽车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0.05 亿元，同比增长 60.19%，其中新能源汽车业务占汽车电子比例达 70% 以上，实现翻倍增长。

###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 47 项议案。董事会全体成员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每一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和审慎决策。

####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3 年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均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协助董事会对需要决策事项提供咨询和建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委员会工作细则召开会议履行职责，累计

召开专门委员会 19 次，其中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提名委员会 0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 0 次，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法依规出具专业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多种方式，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五）信息披露情况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相关规定，执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法定信息披露报刊，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证了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知情权。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公司通过官方网站、投资者“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电话、公开电子邮箱等多元的沟通渠道，以及定期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工作等方式，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向投资者提供了畅通的沟通渠道。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深交所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获 A 级，并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2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科学决策重大事项，勤勉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稳健性、可持续性发展。董事会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持续加强内部治理规范；有序、合规地推进各项重要事项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

露质量；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联系与沟通，不断提升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